

# 天弘永裕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风险揭示书

尊敬的投资者：

为更好地帮助您了解天弘永裕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下称“本基金”）的风险，特提供本风险揭示书。请您在投资之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综合考虑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权益资产的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费率水平等情况，确保在符合预计投资期限、风险偏好与风险承受能力的前提下谨慎投资本基金。

## 一、重要提示

（一）本基金为养老目标风险基金，其风险控制措施明确、产品风险属性清晰且长期稳定，为投资者在财富管理过程中的资产配置提供了便捷的方案。**本基金对于每份份额设定三年最短持有期限，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次3年的年度对日止。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及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

（二）本基金根据是否允许投资者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A类基金份额是指通过非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本基金的基金份额。Y类基金份额指仅允许投资者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Y类基金份额申赎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还应同时遵守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相关规定。除另有规定外，投资者购买Y类份额的款项应来自其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份额赎回等款项也需转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人未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或者政策规定的其他领取条件时不可领取个人养老金。

个人养老金可投资的基金产品需符合《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规定》要求的相关条件，具体名录由中国证监会确定，每季度通过相关网站及平台等公布。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不符合相关条件从而被移出名录的情形，届时本基金

将暂停办理Y类份额的申购,投资者由此可能面临无法继续投资Y类份额的风险。

(三) “养老目标”的名称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而言,本基金设置了最短持有期限,最短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次3年的年度对日止。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将面临不能赎回的风险。投资者须理解养老目标风险基金仅作为完整的退休计划的一部分,完整的退休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以及个人购买的养老投资品等,因此本基金对于在退休期间提供充足的退休收入不做保证。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同时,本基金为目标风险系列基金中基金中风险收益特征相对平衡的基金。本基金采用成熟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合理控制投资组合波动风险,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但本基金仍然存在基金份额净值下跌的风险。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四)为履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及履行反洗钱相关义务,遵守账号实名制要求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需要您如实提供身份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性别、证件类型、证件号码、国籍身份证有效期、职业、税收居民身份、手机号码、联系地址、实际受益人、实际控制人、是否有不良诚信记录、证件有效期、职业类型、投资类型、生日、银行卡号、注册时间、注册渠道、用户上传的身份证图片文件信息,和您自行选择补充提供的头像、昵称信息)、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养老金资金账户所在行、养老金资金账户号码、手机号码等)、风险承受能力信息(包括财务状况、投资期限、风险偏好等)。

(五)您向基金管理人或其他销售机构购买本基金时,为了完成基金交易以及向您提供相关服务,基金管理人及销售机构将会获取您的个人信息,包括您的身份信息、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信息、基金账户信息、基金交易信息、风险承受能力信息等,并将相关信息用于对您的身份验证、业务受理、资金划付、基金份额登记、分红、清算等基金业务相关用途,并可能将您的个人信息提供给第三方

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进行基金份额登记，以及提供给您养老金资金账户所在行以进行身份验证、资金划付，有关个人信息的收集、使用和权利保护等其他事项，您可通过基金直销和代销机构平台查询相关隐私政策，并在认可隐私政策前提下进行开户、投资活动。

（六）个人养老金是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的补充养老保险制度。个人养老金实行个人账户制，缴费完全由参加人个人承担，自主选择购买符合规定的储蓄存款、理财产品、商业养老保险、公募基金等金融产品，实行完全积累，权益归参加人所有。

（七）养老金投资参加人每年缴纳个人养老金的额度上限为 1.2 万元，每年缴费不得超过上限。参加人可以按月、分次或者按年度缴费，缴费额度按自然年度累计，次年重新计算。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对个人养老金实施递延纳税优惠政策。其中，向个人养老金账户的缴费，在综合所得或经营所得中据实扣除；投资期间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投资收益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领取的个人养老金单独按照 3% 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 二、基金的投资

### （一）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包含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等）。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投资于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其他股票）、债券（包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股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商品基

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6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 (二)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通过控制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将风险等级限制在平衡级，并力争在此风险等级约束下取得最大收益回报，实现养老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充分考虑目标养老资金投资者的风险收益特征、国内资本市场的波动性以及所投资各类资产的相关性，设定权益类资产配置目标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50%，固定收益及其他类资产的配置目标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50%。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中权益类资产中混合型基金是指最近连续四个季度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超过 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

本基金将在预先设定的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的基础上，基于对宏观经济与资本市场环境的审慎分析，结合定量和定性研究，确定最终投资比例，以求达到风险收益的最佳平衡。权益类资产实际投资比例不得高于配置目标比例加上 5%，也不得低于配置目标比例减去 10%，即权益类资产实际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40%-55%。

### 2、底层资产投资策略

在底层资产选择层面，本基金将重点选择风险可控并有长期稳定超额收益的基金作为底仓配置，选择风格稳定的基金配合风格配置。本基金投资的证券投资基金运作合规，风格清晰，中长期收益良好，业绩波动性较低。具体的投资工具除证券投资基金外，本基金还可以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适当参与股票及债券等的投资。

#### (1) 证券投资基金精选策略

基金精选部分以长期可持续的超额收益能力作为核心目标，通过采用定量与

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基金筛选并完成组合构建，以获取基金精选层面的  $\alpha$  收益。基金精选具体包括定量筛选、定性评估、基金池管理和基金投资。具体为：

1) 定量筛选

基金管理人对基金经理的能力和风格进行定量分析。根据不同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将基金划分为权益类基金、固收类基金、货币类基金等。依据管理方式不同将基金进一步区分为主动管理和被动管理。

被动管理类基金是资产配置的工具类产品，在基金筛选中更关注流动性以及跟踪误差，具体标准如下：

场内指数基金	场外指数基金	增强型基金
禁止池之外的基金产品		
运作期限不少于 1 年，最近 1 年平均季末基金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一期季末净资产不低于 1 个亿；		
过去一年日均成交额在跟踪同标的产品中排名前 50%	过去 2 年跟踪误差小于 2%	过去 2 年超额收益在同类产品中排名前 50%

主动管理权益类基金中包含两类，一种是综合能力类基金产品，另一种是风格突出类基金产品，这两类产品的筛选方式有所不同。

综合类基金产品的筛选标准：

- 禁止池之外的基金产品；
- 风险类指标加权得分排名在全部同类产品中位于前 70%，风险类指标主要关注最大回撤以及下行风险指标；加权得分是指 1 年指标与 3 年指标各占 50% 权重得到的综合得分；
- 风险指标筛选后的基金产品按照综合类指标加权得分进行排序，选择前 70%，其中综合类指标主要包括 P 指标、夏普比率、信息比例指标等，加权得分是指 1 年指标与 3 年指标各占 50% 权重得到的综合得分；
- 在经过上面两步筛选后，按照能力类指标进行筛选，其中能力类指标主要包括选股能力、择时能力指标等；

风格类基金产品的筛选标准：

- 禁止池之外的基金产品；
- 关注的风格主要包括大小盘、价值成长风格；
- 风险类指标加权得分排名在全部同类产品中位于前 70%，风险类指标主要关注最大回撤以及下行风险指标；加权得分是指 1 年指标与 3 年指标各占 50%

权重得到的综合得分；

- 在经过风险指标筛选后，将基金产品按照目标风格的风格突出性得分进行排序，选择风格最突出的前 50%；
- 在具备突出风格的基金中，按照风格稳定性以及风格收益能力得分进行排名，选择不超过 10 只该风格基金产品；

主动管理纯债型基金的筛选应满足以下标准：

- 禁止池之外的基金产品；
- 风险类指标加权得分排名在全部同类产品中位于前 50%，风险类指标主要关注最大回撤以及下行风险指标；加权得分是指 1 年指标与 3 年指标各占 50% 权重得到的综合得分；
- 在风险指标筛选后的基金产品按照综合类指标加权得分进行排序，选择前 50%，其中综合类指标主要包括 P 指标、夏普比率等，加权得分是指 1 年指标与 3 年指标各占 50% 权重得到的综合得分；

在实际投资中，原则上会参考以上筛选标准进行基金筛选，但会根据投资实际做出适当调整。

## 2) 定性评估

对于符合定量筛选标准的基金，通过尽职调查进行定性评估，了解基金经理的特征，与定量分析的结果进行交叉检验。尽职调查重点在于分析基金经理的投资能力和业绩可持续性。

尽职调查主要就公司投资理念、投资流程、投研团队、风险管理框架与方法、投资策略等角度展开。

## 3) 基金池管理

对于符合定量和定性筛选标准的基金将进入基金池。目前天弘基金池包含三级基金池---基础池、重点池、核心池，其中核心池从属于重点池，重点池从属于基础池。基金池又按照投资场景不同分为两类---综合能力基金池和风格基金池。其中，综合能力基金池由各方面能力相对均衡稳定、在风险可控的条件下能获取超额收益的基金构成；风格基金池由具备稳定突出风格的基金构成。为使得基金池中的基金符合定量和定性筛选标准，对入池基金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并及时调整。

建立完善的基金池管理制度，规范基金池的出入池标准和程序。对基金池及

基金投资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由相关投研人员共同商议，确保基金投资风险可控。对于基金核心池与重点池基金进行定期跟踪分析，关注近期风险，确保基金符合投资标准。

#### 4) 基金投资

基于定量定性分析结果，不同类型基金适用于不同的场景。综合类基金适用于底仓配置以及风格不明确时的配置。风格类基金适用于风格明确时的配置。

基金组合的构建通过“核心-卫星”模式实施。“核心”策略是指围绕基准展开基金选择。其中权益部分主要选取实际以沪深 300 为基准，且具有较稳定超额收益的基金；债券部分主要选取中长期相对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具有较稳定超额收益的基金。“卫星”策略是指相对基准进行偏离。其中权益部分适当选择基准与沪深 300 相偏离的基金；债券部分选择期限结构和信用等级符合特定配置要求的基金。

#### (2) A 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量化选股模型构建备选股票池，并结合定性分析甄选出最终的投资标的。

##### 1) 定量分析

量化选股模型主要包括风险、分红、价值三类因子。

###### ①风险因子

主要指标包括最近一个季度、半年、一年的股价波动率。

###### ②分红因子

主要指标包括最近一年、三年、五年的股息增长率、最近一年的股息率等。

###### ③价值因子

主要指标包括最近三年的资产负债率、净利润增长率等。

##### 2) 定性分析

①成长性。考察公司的业绩成长性和可持续性，考察公司的业绩增长质量和行业竞争优势。

②盈利能力。考察公司的盈利模式、盈利规模和盈利稳定性。

③治理结构。考察公司制度的完整性和规范性，考察公司的激励机制。

④创新能力。考察公司在产品、渠道、技术等方面的创新能力。

### （3）债券投资策略

#### 1) 平均久期配置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和宏观经济政策进行分析，预测未来的利率趋势，并据此积极调整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在控制债券组合风险的基础上提高组合收益。当预期市场利率上升时，本基金将缩短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当预期市场利率下降时，本基金将拉长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更大程度的获取债券价格上涨带来的价差收益。

#### 2) 期限结构配置

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的判断，运用统计和数量分析技术，本基金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的期限结构进行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变化趋势，制定组合的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在预期收益率曲线趋向平坦化时，本基金将采取哑铃型策略，重点配置收益率曲线的两端。当预期收益率曲线趋向陡峭化时，采取子弹型策略，重点配置收益率曲线的中部。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则采取梯形策略，债券投资资产在各期限间平均配置。

#### 3) 类属配置

本基金对不同类型债券的信用风险、流动性、税赋水平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国债、金融债、央票、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之间的利差和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确定组合在不同类型债券品种上的配置比例。根据中国债券市场存在市场分割的特点，本基金将考察相同债券在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市场的利差情况，结合流动性等因素的分析，选择具有更高投资价值的市场进行配置。

#### 4) 回购套利

本基金将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限定的比例内，适时适度运用回购交易套利策略以增强组合的收益率，比如运用回购与现券之间的套利、不同回购期限之间的套利进行低风险的套利操作。

### （4）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着重对可转债对应的基础股票的分析与研究，对那些有着较好盈利能力或成长前景的上市公司的可转债进行重点选择，并在对应可转债估值合理的前提下集中投资，以分享正股上涨带来的收益。同时，本基金还将密切跟踪上市



公司的经营状况，从财务压力、融资安排、未来的投资计划等方面推测、并通过实地调研等方式确认上市公司对转股价的修正和转股意愿。

####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 （三）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中基金，根据本基金长期资产配置情况，选择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和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0%**

沪深 300 指数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沪深两市统一指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所持有基金与权益市场表现相关的基金资产的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是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发布的一个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是中债指数应用最广泛指数之一，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该指数样本券主要包括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能较好地反映债券市场的整体收益。适合作为本基金所持有基金中与债券市场表现较相关的基金资产的比较基准。

如果上述基准指数停止计算编制或更改名称，或者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又或者市场推出更具权威、且更能够表征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指数，则本基金管理人可与本基金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调整或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四）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同时，本基金为目标风险系列基金中基金中风险收益特征相对平衡的基金。

### 三、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及销售费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ETF 除外），基金管理人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记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为：0.70%/每年，但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以 A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为基础，对 Y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实施 5 折的费率优惠。管理费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请详阅《招募说明书》中相关内容。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调整 Y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优惠安排，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公告。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为：0.15%/每年，但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以 A 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率为基础，对 Y 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实施 5 折的费率优惠。托管费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请详阅《招募说明书》中相关内容。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调整 Y 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优惠安排，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公告。

本基金的申购费如下表：

单次申购金额 (M)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60%
100万元≤M<200万元	0.40%
2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按笔收取，单笔1000元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申购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以其他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有权调整申购费率优惠安排，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公告。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

### 四、风险揭示

本基金作为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既可能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

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本基金投资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管理风险、职业道德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性风险、政策变更风险及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 （一）本基金特有风险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如下：

本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目标”字样，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保收益，可能发生亏损。

1、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而言，本基金设置了最短持有期限，最短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次3年的年度对日止。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将面临不能赎回的风险。

2、本基金作为基金中基金，投资于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80%，具有对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不能完全规避市场下跌的风险，在市场大幅上涨时也不能保证基金净值能够完全跟随或超越市场上涨幅度。

#### 3、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风险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既可能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

4、本基金作为基金中基金，除了承担投资被投资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费用（其中申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不包括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等）外，还须承担本基金本身的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费用（其中不收取基金财产中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的管理费、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的托管费），因此，本基金最终获取的回报与直接投资于其他基金获取的回报存在差异。

#### 5、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中将资产支持证券纳入到投资范围当中，资

产支持证券可能面临一定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

6、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 QDII 基金，因此本基金可能间接面临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法律和政治风险、会计制度风险、税务风险等风险。并且，由于本基金可以投资于 QDII 基金，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确认日、支付赎回款项日以及份额净值公告日等可能晚于一般基金。

7、本基金可投资于商品基金，因此将间接承担商品基金可能面临的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投资商品期货合约的风险、盯市风险等商品投资风险。

8、《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决定即可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

《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后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故投资者还将面临基金自动终止的风险。

#### 9、存托凭证投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存托凭证，基金净值可能受到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价格波动影响，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的相关风险可能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

### （二）市场风险

证券市场价格受政治、经济、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会产生波动，从而对本基金投资产生潜在风险，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发生波动。

#### 1、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影响，从而导致投资对象价格波动，影响基金收益而产生的风险。

#### 2、经济周期风险

证券市场是国民经济的晴雨表，而经济运行则具有周期性的特点。随着宏观经济运行的周期性变化，基金所投资于证券的收益水平也会随之变化，从而产生风险。

#### 3、利率风险

金融市场利率的变化直接影响着证券的价格和收益率,也会影响企业的融资成本和利润,进而影响基金持仓证券的收益水平。

#### 4、购买力风险

基金收益的一部分将通过现金形式来分配,而现金可能因为通货膨胀的影响而使购买力下降,从而使基金的实际投资收益下降。

#### 5、上市公司经营风险

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受多种因素的影响,如管理能力、行业竞争、市场前景、技术更新、财务状况、新产品研究开发等都会导致公司盈利发生变化。如果基金所投资的上市公司经营不善,其股票价格可能下跌,或者能够用于分配的利润减少,使基金投资收益下降。上市公司还可能出现难以预见的变化。虽然基金可以通过投资多样化来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避免。

### (三) 信用风险

基金所投资债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降,都可能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从而产生风险。另外,由于交易对手违约也会导致信用风险。

### (四) 流动性风险

因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证券不能迅速、低成本地转变为现金的风险。同时在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可能会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巨额赎回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的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甚至影响基金份额净值。

#### 1、基金申购、赎回安排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而言,本基金设置了最短持有期限,投资者只能在最短持有期限到期日(含)起才能提出赎回申请,面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无法赎回的风险。具体请参见基金合同“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和本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详细了解本基金的申购以及赎回安排。

本基金的投资者分散度较高,除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另有规定外,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集中度不存在达到或超过50%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审慎确认大额申购和大额赎回,强化对本基金巨额赎回的事前监测、事中管控与事后评估,保证不损害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2、拟投资市场、行业及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评估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包含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等）。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投资于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其他股票）、债券（包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标的主要是公募基金。在子基金的选择上，本基金依据《养老目标基金指引》，选择规模大、风格清晰、运作年限长的开放式公募基金。这类基金的流动性是非常好的，变现时间短。本基金不会选择流动性风险不好把控的定期开放基金。

### 3、巨额赎回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在投资中，本基金将严格遵守基金合同中的相关规定，“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同时，坚持适度分散的整体投资策略，在投资品种的筛选上严格控制流动性风险，最大限度降低巨额赎回情形下可能出现的流动性风险。

为应对巨额赎回情形下可能发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可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综合运用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对赎回申请等进行适度调整，作为特定情形下基金管理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辅助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暂停接受赎回申请

在此情形下，不接受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投资者需要在恢复办理赎回后重新提出赎回申请。

(2) 延期办理赎回申请

在此情形下，投资人的部分或全部赎回申请可能被拒绝，同时投资人完成基金赎回时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与其提交赎回申请时的基金份额净值不同。

(3) 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在此情形下，投资人接收赎回款项的时间将可能比一般正常情形下有所延迟。

(4) 暂停基金估值

在此情形下，投资人没有可供参考的基金份额净值，同时申购、赎回申请可能被暂停接受，或被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5) 摆动定价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当基金采用摆动定价时，投资者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的基金份额净值，将会根据投资组合的市场冲击成本而进行调整，使得市场的冲击成本能够分配给实际申购、赎回的投资者，从而减少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不利影响，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在此情形下，当日参与申购和赎回交易的投资者存在承担申购或者赎回产生的交易及其他成本的风险。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措施。

4、实施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情形、程序及对投资者的潜在影响

本基金管理人在确保投资者得到公平对待的前提下，当难以应对巨额赎回时，将在特定情形下运用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对赎回申请等进行适度调整，包括但不限于：

(1) 延期办理巨额赎回申请；

(2) 暂停接受赎回申请；

(3) 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4) 暂停基金估值；

(5) 摆动定价；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措施。

针对实施上述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基金管理人制定了详细的业务流程。包括经严格审批的延迟支付流程、巨额赎回执行流程、延期办理赎回和暂停

赎回的执行和信披流程等。

同时，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市场资金动向，提前调整投资和头寸安排，尽可能的避免出现不得不实施上述备用风险管理工具的流动性风险，将对投资者可能出现的潜在影响降至最低。

#### （五）管理风险

基金运作过程中由于基金投资策略、人为因素、管理系统设置不当造成操作失误或公司内部失控而可能产生的损失。管理风险包括：

1、决策风险：指在基金投资的投资策略制定、投资决策执行和投资绩效监督检查过程中，由于决策失误可能给基金资产造成的损失。

2、操作风险：指在基金投资决策执行中，由于投资指令不明晰、交易操作失误等人为因素可能导致的损失。

3、技术风险：是指由于信息系统设置不当等因素可能造成的损失。

#### （六）合规性风险

合规性风险是指在基金管理或运作过程中，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基金投资违反法规及基金合同有关规定的风险。

#### （七）职业道德风险

职业道德风险是指员工不遵守职业操守，发生违法、违规行为从而可能导致的损失。

#### （八）政策变更风险

因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政策修改等基金管理人无法控制的因素的变化，使基金或投资者利益受到影响的的风险，例如，监管机构基金估值政策的修改导致基金估值方法的调整而引起基金净值波动的风险、相关法规的修改导致基金投资范围变化基金管理人调整投资组合而引起基金净值波动的风险等。

（九）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本基金法律文件投资章节有关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是基于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证券市场普遍规律等做出的概述性描述，代表了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也不同，因此，



销售机构的风险等级评价与基金法律文件中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投资人在购买本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 （十）其他风险

1、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会严重影响证券市场的运行，可能导致基金资产的损失。

2、金融市场危机、行业竞争、代理商违约、基金托管人违约等超出基金管理人自身直接控制能力之外的风险，也可能导致基金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受损。

本风险揭示书的提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明投资者购买本基金所面临的全部风险和可能导致投资者产损失的所有因素。除了本风险揭示书所列举风险外，投资者对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并确信自己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投资本基金而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